

a

有些人永远走不散 离不了  
有些情永远搁不下 唯舍离

一场旷日持久的暗恋 27封情书的告白

# 第27封 27 letter 来信

献给 \_\_\_\_\_  
每个你我的  
爱 情 疗 愈

路途遥远，我们一起走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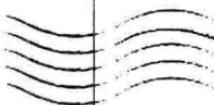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 第27封 来信

*27 letter*

路途遥远，我们一起走吧。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第 27 封来信 / 云栖坞里著. ——南京 :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822-1

I. ①第… II. ①云…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52847 号

---

书 名 第 27 封来信

---

作 者 云栖坞里

出 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 题 策 划 花火工作室

责 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丽

文 字 编 辑 胡 蓉

责 任 监 制 刘巍 江伟明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 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 210009

出 版 社 网 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翰林文化商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230 mm 1/32

字 数 220 千字

印 张 10.75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8822-1

---

定 价 24.8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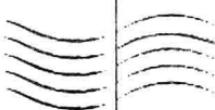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 录

CONTENTS



- 001 第一封信 A——accept (接受)
- 013 第二封信 B——believe (信任)
- 026 第三封信 C——courage (勇气)
- 038 第四封信 D——dedicate (奉献)
- 049 第五封信 E——enjoy (欣赏)
- 061 第六封信 F——freedom (自由)
- 072 第七封信 G——give (付出)
- 086 第八封信 H——heart (心)
- 098 第九封信 I——independence (独立)
- 109 第十封信 J——jealousy (嫉妒)
- 120 第十一封信 K——kiss (吻)
- 130 第十二封信 L——love (爱)
- 141 第十三封信 M——mature (成熟)
- 153 第十四封信 N——natural (自然)
- 165 第十五封信 O——occupy (占领)



# 目 录

CONTENTS



- 176 第十六封信 P——protect (保护)
- 190 第十七封信 Q——queen (女王)
- 202 第十八封信 R——regret (后悔)
- 214 第十九封信 S——sorry (抱歉)
- 226 第二十封信 T——test (考验)
- 238 第二十一封信 U——understand (明白)
- 251 第二十二封信 V——vary (改变)
- 263 第二十三封信 W——wait (等待)
- 276 第二十四封信 X——× (乘号)
- 288 第二十五封信 Y——yesterday (怀念)
- 301 第二十六封信 Z——zero (归零)
- 312 第二十七封信 Darling, 路途遥远, 我们一起走吧。

- 317 番外一
- 328 番外四
- 322 番外二
- 331 番外五
- 326 番外三
- 336 番外六





—— A

## 第一封信

A——accept (接受)

“电梯已经满了，但我还差一个人才能挪到他身边，然而，他的楼层到了。”

出了电梯，更新了微博的状态，我从楼梯向下走了六层，才到了自己的那一层。

我叫苏文幸，X市顶尖律师事务所的一名小律助，外貌普通，收入不高，工作能力正在大老板的折磨中缓慢进步，其缓慢程度几乎到了正数与负数的临界点，还有向左倒戈的危险趋势。

“证据材料一式四份，两分钟后给我。”

“四点之前把上诉状寄出去。”

“晚上加班，订盒饭，我要香干腊肉，少油，少盐，加辣，不要葱！”

我理了理思路，于是先拨通一楼物业的电话，麻烦他们派一个快递

# 第27封 来信

小哥到十楼来，然后捧着一沓食指那么厚的材料来到律师事务所这台老式的、没有批量自动印刷功能的复印机前。

两分钟后是绝不可能给你的，老徐，就像我每次订外卖绝不会遵照您的懿旨跟不耐烦的服务生传达您挑三拣四前后矛盾的指令。

插一句，我们的律师事务所除了我和老徐，还有一个前台，据说还是老徐二姑妈的表妹的侄女还是外甥女之类的远房亲戚，时刻准备着等待公布她是选美大赛世界小姐那一刻挺身向前受万人瞩目似的，身姿袅娜、音色甜腻，成天只会对着电脑逛某品会和某美优品，快递小哥每天早中晚都会来律师事务所报到，只为了给她送各种大大小小的箱子。

对了，我们是顶尖律师事务所，只是因为我们就叫作“顶尖”而已，所以……

“苏文幸，要我说多少遍你才能记得，我不要葱！”

在我纯手工一张一张正反面地复印好所有材料时，天已经黑了，肚子也饿了，老徐又一次地，因为两根葱花朝我发飙了。

尽管如此，我的心情还是很愉悦的，因为我今天和D先生，只隔了不到两尺的距离。

回到家已经是九点钟，收件箱里是D先生的回信。

我们这样通信已经两个月了，我知道他是谁，但他大概只知道我是和他同一栋大楼的员工。

写字楼里的白领们建了一个群，为孤身在异乡打拼的大龄男女青年提供互相取暖的出口，这栋大楼一共七十二层，内含一家五星级酒店，十几家顶级投行，几十家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保险经纪公司、船舶经纪公司，还有上百家金融证券公司、网络科技公司，以及散落在各个楼层的餐饮、物业、快递等服务行业，也就是说，哪怕是身在同一栋大楼的两个人，要想猜出对方是谁，也是不太容易的事。

D先生在群里很少发言，我们在一次针对某话题的讨论中与世俗的偏见抗争，然后发现与对方聊得甚好，便通过邮件的方式，从两个月前开始雷打不动地心灵沟通。

白天我是那个远远看着他却不会让他知道我的存在的小律助苏文

幸，夜晚便是与他交换故事的 S 小姐。

不管是在虚拟的世界，还是在现实的空间，他都不知道我是谁。

在讨论过了宗教、法制、文学等枯燥无趣的话题之后，我们越来越默契了，所以我决定冒险开启一个新的讨论话题——爱情。

于是，有了关于爱情的第一封信。

D 先生：

英文二十六个字母，每一个都在诠释着爱情的意义，我想从 A 说起。

今年高中同学聚会，睡在我上铺的 A 小姐和她相恋多年的男友 A 先生终于结束爱情长跑，步入了婚姻的殿堂。

A 先生是高中时风靡全校的学生会主席，良好的家庭背景和出众的外貌，让这位优等生总是带着三分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清冷，A 小姐便是被这无可挑剔的贵族气质所折服，从高二起便雷打不动地为他买早餐。

我还记得当时她是怎样克服每天赖床的坏习惯（当然我不会说这里面有我的功劳），跑到校外买那一家手工磨的黑豆浆，然后第一个走进教室，把热腾腾的豆浆和包子放进他的课桌。

A 先生并不为之所动，每天都会把爱心早餐送给眼巴巴等着的胖子同桌，哪怕是这样，A 小姐也很满足。

为了和 A 先生考到同一所大学，A 小姐努力让自己变得勤奋好学起来（当然我也不可能在这个过程中发挥了多么重要的作用），最后的结果，一个超常发挥，一个发挥失常，居然鬼使神差地进了同一所学校。

彼时，A 小姐父亲下海创出了一番事业，因为有了财力，其气质与高中时不可同日而语，终于也享受到了被人伺候的优待。而 A 先生却家道中落，我时隔半年再见到这位曾经的天之骄子时，已完全从他身上看不到曾经所谓的高贵气质。

不是同一个专业的 A 小姐依然会给他买早餐，除了早餐，还有各种各样名目的“小礼物”，小到比如一辆自行车、一部手机、一台笔记本电脑。

A 先生依然保持着高尚的气节，数年如一日地坚定拒绝她，直到有一天看到 A 小姐身边多了一位正在取代他位置的玉树临风的男人，强烈

# 第27封 来信

的危机感让他终于幡然醒悟，站在了A小姐的宿舍楼下。

当时我就在A小姐的宿舍里，听着这个男人捧着用家教挣来的钱买的一束白色玫瑰，请A小姐做他的女朋友。

A小姐热泪盈眶，还不忘给她玉树临风的表哥发了一条感谢的短信。

然后他们顺理成章地在一起了。A先生心高气傲，A小姐就顺着他的脾气，不拿家里的钱，毕业以后也过着清苦的日子。

A先生为了挣钱，从最底层的销售做起，三天两头地应酬，曾经的清高也被社会磨得无踪影，清瘦的脸颊慢慢变得油光可鉴，说好的六块腹肌最后只剩下一块非常有弹性的肚腩，钱倒是越来越多了，人却越来越失去了味道。

毕业一年后我接到A小姐的电话，还以为是好事将近，却没想到她言语之间是淡淡的忧伤。

她说：“S，我想分手。”

我诧异：“难道是出现了第三者？或是家庭反对？”

A小姐的理由让我大跌眼镜，她说她只是在某天早上和A先生在路边吃牛肉面时，看着对面坐着的毫无帅气可言的男人满头大汗地吸着面条，还不时发出吧唧吧唧的声音，汗水浸湿了廉价的衬衫，嘴唇周围一圈都是油迹，便觉得视觉上异常难受，结束时他剔牙的样子更是让这种不舒服达到顶点。

她说：“S，这就是我爱了这么多年的男人吗？这就是要跟我过一辈子的男人吗？”

我想说姑娘，如果你们不是一辈子都养尊处优，如果你们决定要靠自己的双手打拼，就要做好牺牲的准备。也许是牺牲时间，也许是牺牲年华。

时间的流逝自然无奈，而年华的老去才更加可怕。

在那之后A小姐的来电变得频繁，她开始变得像一个无处诉苦的怨妇，如数家珍地对我倾诉：A先生又出去吃饭了，又喝醉了，又变胖了；A先生又忘记了他们的纪念日，她的生日，还有情人节和七夕；A先生居然像个大叔一样抠脚，居然会放很响的屁，居然会咳痰。

我已经忘记当时是怎么开导她了，就在我以为两个人会以分手作为终点时，同学聚会上她递给我一张大红的请帖。

我问她：“都看开了？”

A小姐笑着指了指倚在一辆凯美瑞前面的男人：“没错，那是A先生，重新寻回高中时的骄傲的A先生。”

他在一次应酬中喝醉，肝脏大出血，住了一个月院，之后整个人瘦了下来。

A小姐说，在医院的时候，A先生把刚签好的购房合同交给她，还有车钥匙及一枚戒指。

她才发现，从某种意义上说，自己是造成这一切的罪魁祸首。

现在A先生已经升职，不再拼了命去应酬，每天出门都是崭新的白衬衫和一尘不染的西装，举手投足之间又恢复了从前的风度。

他带A小姐去高档餐厅，细嚼慢咽地品尝着精致的小菜，大庭广众之下不会剔牙，而是到卫生间里使用牙线。

A小姐说她见证了一个男人从青涩走向成熟，从贫穷走向富足，从底层挣扎着往上爬。很多女人会在某一个临界点选择放弃，同时也拱手把刚调教好的男朋友送到迷人眼的万花丛中，眼睁睁地看着他成为别人的老公。

她说S，求婚时他承诺，会在将来的日子里每天都为我准备早餐。就因为这一句，哪怕今后他有再大的缺点，我也不会在意。

看着A小姐笑盈盈地向A先生走去，我突然觉得忍耐和幸福，向来都是水火不容却又相克相生的啊！

曾经有一本书上是这么写的，人不可避免会有两面性，一个长得太好看的人，专情对他而言会是件难事；如果才华横溢，难免恃才傲物；而能力超群之人多会狂放不羁。想要找一个满足以上三点的人，就要做好某一天他会流露精分气质的准备。

accept，翻译成中文便是接受。

许多人对于爱情有一种近乎苛刻的偏执，但这个世上没有十全十美

# 第27封 来信

的人，我想，A小姐的爱情故事里是这样的道理：爱一个人，就必须接受他的一切，哪怕是他的缺点。D先生，你觉得呢？

S小姐

邮件检查了三遍后，我按了“发送”。

如果没有意外，我会在明天晚上下班后读到D先生的回信。

早晨在微博上发的状态没有人点赞，也没有人评论，因为这个马甲只关注了两个人，一个是D先生，一个是S小姐，还有几个是我的别的马甲。

如果有一天，会有人点赞或者评论，只可能是一个人。

我躺在床上，拍拍被子，告诉自己明天要挪得离D先生更近一些。

虽然这一觉睡得格外踏实，但我怀疑自己得了初老症，从前嗜睡的毛病就这样自动痊愈，每天早晨六点半会像上了链条一样醒来，更可怕的是，还觉得无比清醒。

邮箱里应该已经有回信了，撩得我心痒痒的，为了以最美好的状态来阅读，我还是忍了。

地铁早了一班，居然提前到了写字楼，D先生还没有来，我能做的唯一的事情，就是在等电梯的地方假装接个电话。

在我对着无声的电话嗯嗯哼哼了五分钟之后，D先生一身黑色西装走了过来，精神抖擞，五官俊朗，风度翩翩，等他在三号电梯前站定，电梯下降的数字变成3、2、1——

我挂掉电话，很自然地走过去，本以为可以抢占到他身边的位置，无奈突然被后面一位中年妇女用力一挤，我就这样被人潮推到了电梯最里面，要踮起脚才能看得到他的侧脸。

“什么时候才能和他单独乘一部电梯啊！”

电梯到了顶，人瞬间清空，赶紧一路下降，发了这条微博，我才推开律师事务所的门。

“迟到了五分钟！”老徐穿着沙滩裤，满脸胡楂儿、双眼猩红，叼着袋装的牛奶从我身边幽灵一般飘过，让我瞬间冒起寒意。等我回过神

来，不过是一转眼的工夫，他已经衣冠楚楚地从他办公室飘出来，把手提包远远地抛给我：“开庭去。”

“啊？我也要去？我今天还有两份起诉书……”

老徐眼神变得凌厉，我的声音只能变得弱下去：“……两份起诉书……回来再写……”

电梯到了，门开的那一刹那我突然萌生了一种世界上确实有神明存在的激动，因为电梯里只有一个人，那就是D先生。他正一手拎着黑色手提包，一手划着手机屏幕，这人也太认真了，居然眼皮子都没有抬一下，如果他略微地扫一眼，就会看到电梯门口站着一个魂不守舍的年轻女人，还有一个吊儿郎当的老男人。

“跟当事人打个电话，确认她已经出门了。”老徐声音在我右边响起，等他又重复了一遍，我才回过神来。

D先生跟着我们下到底层，我一度幻想着他会跟我们去同一个法院，甚至极有可能跟我们开同一个庭，作为我们对方当事人的代理人，如果是这样，我就可以在未来创造出诸多机会与他接触，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不料他没有跟我们走出电梯，而是按了向上，又回去了。

在电梯门关上的瞬间，我遗憾地回头望了一眼，自我暗示道，他只是忘了拿材料，我们终究会在法庭上见面的。

“你喜欢他？”老徐冷不丁的一句让我跳了起来。

“我喜欢你。”看他洋洋得意的样子，我只能低调地翻了个白眼，用这四个字回了过去。

“想涨工资就说，不要用威胁和恐吓的手段。”

他的回答让我除了翻白眼还是翻白眼，而他下一句才真正让我心头一震。

“那个家伙叫丁叙，十六楼恒贏所的。”

丁叙……

这几个字牢牢烙印在我心上，心中早已翻江倒海，面上却还轻描淡写地说：“关我什么事？”

# 第27封 来信

老徐的脸突然凑得很近，那双鹰一般锐利的双眼直击我内心深处，这么一看，他长得也算是有几分姿色的，除了年纪稍稍大了一点，比我大了差不多一轮，但为人要客观，我也不能剥夺了他作为一个帅老男人的权利。

“我想要把他挖过来，你觉得怎么样？”

我有些不可置信，拜托，就这么个米粒大的破所也只有我才会忠心耿耿地留下来，至于挖人，还挖一个一眼看上去就知道是多么优秀的人，你真是想太多了。

当然这些话只能放在心里，经过千回百转地修饰后，从我口中出来就变成：“老徐，您不会想要炒了我吧？”

“嗯……这个提议不错，你又不能接案子，最近还总是迟到，工作效率不高，你产出的成果和我付给你的薪水远不能成正比，不过看在你也算创所元老的分上，炒了你会显得我不仁不义，要不你自动申请，降薪三分之一吧……”

“老徐！”

我尖叫一声，把他胳膊用力一扯，一辆跑车从他身侧呼啸而过。

他有些蹙眉，我放心地松了口气：“看，你对我不仁，我却没有对你不义，虽对你有救命之恩，我却不图你的回报，你就看着点儿给吧，嗯？”

老徐果然是见过大风大浪的人，他迅速拍了张照片，在手机上按了几下，然后拨通了电话：“老李，我要举报一辆车……超速……车牌发给你了……好！”

他挂了电话才扭头盯着我：“你刚才说什么来着？”

“你——”

“哦，鉴于你有立功情节，薪水就暂时不扣了，赏你两次迟到的机会……”

“……”

虽然这已经不是我第一次和老徐出庭，却不得不承认每一次都会被他的风采折服，说得好听些就是他知识渊博、融会贯通，说得难听些就

是会忽悠。不过我关心的是坐在原告席上的律师，那人确实是恒贏所的，而且他在陈述身份时说了一句话，原本的代理律师丁叙因为某些原因不能出庭，当事人临时委托他作为代理人。

D先生，难道我们就这样错过了？

这个继承纠纷远比想象的要复杂，庭审结束我们还陪着老太太去了一趟医院，折腾了一天，回家的时候下起了雨，淋得我全身都湿透了。楼道的灯接触不良，只能摸黑往上爬，我哆嗦着掏出钥匙开了门，心中涌起无限的凄凉，这就是一个人独居的苦楚。

好在还有一件给我温暖的事。我冲了个热水澡，打开电脑，收件箱里果然有一个加粗的（1）。

S小姐：

邮件收到，对于爱情我确实没有太多研究，但我很乐意和你进行探讨。

你在信中说，爱一个人，就必须接受他的一切，哪怕是他的缺点。这是一个大家都明白，却极少有人能做到的相处守则。

有一个话题，一直不缺乏被讨论，就是选择你爱的人还是爱你的人。之所以会提到这个，我想这与你说的主题——接受，有千丝万缕的联系。

选择你爱的人，很多时候就意味着你要接受他的一切，包括好的和坏的。

选择爱你的人，是不是就意味着你可以任性，可以放松，因为有人会接受你的一切。

这个问题，我倒是很乐意与你讨论。

我的朋友大多已经成家，一些已经拖儿带女，聚会的时候多少都能看得出来，有一些是其乐融融，有一些却相互挑剔得厉害。

我的高中同学A先生，当年为了追求A小姐，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你要说是不般配，其实青春少年除了长相和成绩，还有什么可以拿来对比的，可就只看这两样，在当时两人之间也确实有着不小的差距。A小姐是埋头读书的学霸，是我们眼中公认的古典美女，老师眼中的乖乖女，她收到的所有情书最终都如数上交到班主任手中，至于A先生，只能说

# 第27封 来信

他向来运气还挺不错的。

高考之前，A小姐根本就没搭理过他。

不过你猜这小子运气好到什么程度？

高考结束那天晚上，A先生经不住我们怂恿，站在满天洋洋洒洒落下的被撕碎的纸张里，向A小姐表白了。他当时已经做好必败的准备，心想说完就走，以此为自己三年的坚持画一个句点，不给自己留下遗憾。我还记得当时已经接近疯狂的同学们全都挤在走廊上欢呼呐喊，A先生一说完，对方并没有反应，我们知趣地上前拍拍A先生的肩膀，假装演一出强制把他拉回宿舍的戏码，毕竟宿舍里还有两箱啤酒在等着我们，可不能浪费在这没有结果的挣扎上。

但我们发现，没能把人拉动，因为A小姐在后面扯住了他的衣服。

A小姐对他说，如果大学能在一个城市，她就答应他。

走廊上的学生听不到楼下的说话声，只顾着瞎起哄，只有我们为A先生捏了把汗，谣传A小姐是要保送去港大的，这难道是变相地在拒绝还伴随着挑衅和嘲笑？

没想到我们还是低估了A先生的执着和勇气，就在全校学生的见证下，他一把拉住转身要走的A小姐，就这样给了她一个拥抱。不明真相的群众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事后A先生向我们坦白，他当时一时脑热，只想着也许这辈子不会再见到她，有她一个拥抱已经很满足。但没想到误打误撞，A小姐的懵懂少女心被敲得怦怦作响，而老天像是要推他们一把似的，A小姐的港大名额被别人抢走了，而他们大学时真到了同一个城市，两所学校虽然只有一墙之隔，名声却是天差地别。

以当时的两人来看，可以说，A先生选择了一个他爱的人，A小姐选择了一个爱她的人。

我们身边的情侣们，互相喜欢的少，多的是只有一方在自作多情。

A先生和A小姐恋爱的七年里虽有争执，却还是同学里恩爱的典范，但我总觉得两人之间礼让有余，甜蜜不足，总是差了那么一点点火候。就拿最近一次来讲，我们受A先生邀请周末在他家院子里烧烤，他的妻子忙里忙外忙得焦头烂额，我们多次提出想要帮忙却被A先生拒绝，还

听到他不时指责妻子动作太慢，烤得太焦，辣椒放太多……我们微微有些尴尬，想的是 A 先生想在朋友面前给自己挣些面子罢了，便也就迎合他意地揶揄他、调侃他，只是每次 A 小姐端着盘子出来时气氛总有些尴尬。

而最终把这份小心翼翼的尴尬彻底打破的，是活动进行到正欢快时，A 小朋友不小心摔了一跤磕破了头，从厨房里闻声冲出来的 A 小姐一改之前盈盈笑意，指着 A 先生，不顾还有旁人在场，严苛的指责脱口而出。

当他们的争执从孩子的摔跤上升到孩子的成长和未来、他们对家庭的贡献、他们双方父母的付出，甚至开始计较当初 A 先生追求 A 小姐时所做的努力，在 A 小姐眼中竟然是一种幼稚的骚扰，而 A 小姐对事业的热爱，在 A 先生看来却是对家庭的忽视。

小孩的哭声让场面更加焦灼，我们面面相觑，终于在他们喘气的时候找了机会离开。关上门时依然能听到他们争吵的声音，迎面走过的邻居也停下脚步，似乎能看穿我们的窘态，送给我们一个耐人寻味的眼神。

未完成的聚会只得换个地方继续，席间说起当年 A 先生的种种壮举，众人只剩一声叹息。

我爱的人不是爱我的人，这似乎是一个宇宙大难题，选择爱你的人，性价比高，你只需要一个转身，一切就会水到渠成。你不用努力，不用争取，不用等待；而选择你爱的人，也许会很辛苦，也许会很憋屈，而最后不过是一场空，但这才真的能称得上是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哪怕飞蛾扑火也在所不惜，又何必在乎会有什么回报，就算输得精光，也值得慢慢回味。

这个问题，我想听听你的看法，如果是你，你会选择爱你的人，还是你爱的人？

最后，我想说的是，不管怎样，亢奋而聒噪的伴侣终究不会走得长久，喋喋不休的抱怨追根究底都是消极情绪在作祟，或是一种患得患失的不安，还有可能是攀比的心理。负能量就是一个黑洞，再好的情绪也会被吸得精光。善于发现生活中的美好，哪怕只是一件小事，才是幸福生活得以持续的要素。

D 先生

# 第27封 来信

这一封短短的回信，我读了将近一个小时，最后那一句的字面意思，我的理解是，他并不排斥与我讨论这个暧昧而敏感的话题，并且欢迎我继续给他发邮件。其实我何尝不想立即给他回信，告诉他我对这个问题是怎么看的，但我还是忍住了，还是细水长流的好。

只是 D 先生，我对你的了解在逐步加深，而你看我却还隔着重重迷雾，我不知道是继续保持这样的状况比较好，还是站在你面前对你说我就是 S 小姐才是对的。

看来从明天开始我要对徐老大耐心一点，去发现他身上的闪光点，对，就从他开始吧。

迷糊中徐老大打来电话，让我明早提前一个小时到办公室。

我忍住就要脱口而出的抗拒，很温柔地回了他一句“好的”。